

請各班班長確實向全班宣讀：(劃卡注意事項)

未填寫者，逐項扣該科成績 1 分

未劃記或劃記錯誤者，逐項扣該科成績 2 分

請各班班長確實向全班宣讀：(劃卡注意事項)

未填寫者，逐項扣該科成績 1 分

未劃記或劃記錯誤者，逐項扣該科成績 2 分

1. 高二重新編班重換班級座號，謹記新的年級、班級、座號勿劃錯。轉學生若有不會劃記者請儘早請教同學。
2. 高一新生請注意，答案卡劃記格(含基本資料及答案格)必用鉛筆(2B)劃記，使用原子筆或修正帶(液)及擦拭不清者後果自負。資料書寫欄則可用原子筆或鉛筆填寫中文數字。基本資料劃記格分 2 行，第 1 行為十位數，第 2 行為個位數，每行務必劃記一個數字，如 107 班者須劃 07，於班級欄第 1 行劃 0，第 2 行劃 7。忠班須劃 08，孝班須劃 09，仁班須劃 10。其他班級、座號、科目代碼皆依此類推。

1. 高二重新編班重換班級座號，謹記新的年級、班級、座號勿劃錯。轉學生若有不會劃記者請儘早請教同學。
2. 高一新生請注意，答案卡劃記格(含基本資料及答案格)必用鉛筆(2B)劃記，使用原子筆或修正帶(液)及擦拭不清者後果自負。資料書寫欄則可用原子筆或鉛筆填寫中文數字。基本資料劃記格分 2 行，第 1 行為十位數，第 2 行為個位數，每行務必劃記一個數字，如 107 班者須劃 07，於班級欄第 1 行劃 0，第 2 行劃 7。忠班須劃 08，孝班須劃 09，仁班須劃 10。其他班級、座號、科目代碼皆依此類推。

範例：  
1 年 7 班 4 號  
科目代號 05

範例：  
1 年 7 班 4 號  
科目代號 05

其他考試相關規定，請詳閱學生手冊(學校網頁=>行政單位=>學務處=>學生手冊)，切勿無端違規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其他考試相關規定，請詳閱學生手冊(學校網頁=>行政單位=>學務處=>學生手冊)，切勿無端違規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期中考考試規則考前提醒：(請高一導師尤其加強宣導)

1. 照座號坐，或依各班導師規劃排座位，自行換座位者將予以懲處。
2. 手機關機，不帶入考場。
3. 抽屜淨空(書包等雜務置教室外，前一節試卷不放抽屜)。
4. 禁止使用考試提供以外之紙張。
5. 桌面只放考試用具及透明筆袋，其他物品須移除。
6. 禁止飲食(含喝水)，若有感冒等特殊需求，須考前向監考老師報備方可飲水。
7. 於限制時間內不可提早離場。
8. 答案卡答案卷不可攜出考場，考完遺漏未繳交者以零分計。
9. 禁止任何舞弊或疑似舞弊之行為，若確實有作弊行為將以校規懲處。
10. 期考期間有請假欲申請補考者，各假別請按規定，於期限內向試務組等處室提出申請，逾期者恕不處理，詳細辦法請參照校規(學生手冊)內容。

導師提醒：

1. 請於考前(前一天)安排好考試座位。
2. 試後若有備用答案卡遺漏於教室講桌，請協助繳回教務處(防舞弊+省錢)。
3. 試後若大字標語未歸還者，請導師協助提醒副班長繳回試務組。

期中考考試規則考前提醒：(請高一導師尤其加強宣導)

1. 照座號坐，或依各班導師規劃排座位，自行換座位者將予以懲處。
2. 手機關機，不帶入考場。
3. 抽屜淨空(書包等雜務置教室外，前一節試卷不放抽屜)。
4. 禁止使用考試提供以外之紙張。
5. 桌面只放考試用具及透明筆袋，其他物品須移除。
6. 禁止飲食(含喝水)，若有感冒等特殊需求，須考前向監考老師報備方可飲水。
7. 於限制時間內不可提早離場。
8. 答案卡答案卷不可攜出考場，考完遺漏未繳交者以零分計。
9. 禁止任何舞弊或疑似舞弊之行為，若確實有作弊行為將以校規懲處。
10. 期考期間有請假欲申請補考者，各假別請按規定，於期限內向試務組等處室提出申請，逾期者恕不處理，詳細辦法請參照校規(學生手冊)內容。

導師提醒：

1. 請於考前(前一天)安排好考試座位。
2. 試後若有備用答案卡遺漏於教室講桌，請協助繳回教務處(防舞弊+省錢)。
3. 試後若大字標語未歸還者，請導師協助提醒副班長繳回試務組。